

# 國際港埠入境人員 居家檢疫期間執行COVID-19抗原快篩作業流程

111年3月2日修訂

入境時由國際港埠檢疫人員發放  
COVID-19抗原家用快篩試劑予所  
有入境民眾，請妥為保管。

於檢疫第3、5、7天依使用說明書  
進行採檢及操作。

說明：

- 對於產品操作有疑問時，請洽所配發之試劑廠商（廠商聯絡資訊可至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 > 業務專區 > 醫療器材 > COVID-19 防疫醫材專區 > 家用新型冠狀病毒檢驗試劑專區查閱核准名單）。
- 由村里幹事、外事警察、學校或集中檢疫所衛生組於應進行快篩之日期關懷民眾時確認完成快篩，並填報結果於防疫追蹤系統。
- COVID-19 抗原家用快篩試劑倘遺失、缺件或操作不當，不予補發。

有時因產品品質或操作因素，檢測結果無法判定為陽性或陰性時，可先參考產品說明書相關指示辦理，若仍有疑慮，請洽詢配發之試劑廠商。

不明

快篩  
結果

陰性

- 僅能代表採檢當下所收集之檢體，沒有偵測到病毒，不能代表安全無虞。

1. 請持續完成檢疫及配合檢疫第10天PCR採檢作業。
2. 採檢完後之家用快篩試劑及試劑棒用塑膠袋密封包好後，依一般垃圾處理。

陽性

1. 請立即通知居家檢疫健康關懷人員轉知當地衛生局，並依衛生局指示前往指定採檢院所進行PCR檢測。如入住集中檢疫所者，請依集中檢疫所作業辦理。
2. 將使用過之採檢器材用塑膠袋密封包好，請攜帶至前述院所，交予院所人員。
3. 配合後續防疫措施。

請注意：居家檢疫期間倘出現COVID-19相關症狀，請佩戴醫用口罩，主動與當地衛生局聯繫，依指示儘速就醫，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就醫。

# 國際港埠入境人員居家檢疫期間 COVID-19 抗原快篩結果

## 登錄說明

111.3.2 修訂

一、進入防疫追蹤系統—個案追蹤紀錄頁面。

### 個案追蹤紀錄

(1) 個案資料

姓名：  
身分證：  
檢疫起始日(入境日)：2021/07/02

個案指派日：  
結案類別：尚未結案  
結案日期：

解除列管日期：2021/07/17  
解除列管註記：請選擇解除列管註記

異動儲存

返回

(2) 14日追蹤情形

追蹤日	追蹤情形	個案病症狀況	確認者
2021/07/03 (第1天) 登錄篩檢結果	無症狀	無需填寫 LINE自主回報：尚未回報 SMS自主回報：尚未回報	MOI里幹事 2021/07/03 11:19:13 +
		無需填寫	

二、於「14日追蹤情形」項下在民眾檢疫「第3天」、「第5天」及「第7

天」點選「登錄篩檢結果」。

2021/07/12 (第10天) 登錄篩檢結果	無症狀	無需填寫 LINE自主回報：尚未回報 SMS自主回報 SMS回報時間：2021/07/12 10:05 SMS症狀列表：無症狀 SMS系統處理結果：民眾於2021-07-12 10:05:18回報，系統於2021-07-12 11:20:41寫入 SMS系統寫入時間：2021/07/12 11:20	
--------------------------------	-----	--	--

於「第3天」、「第5天」、  
「第7天」點選登錄篩檢結果

三、於跳出之視窗中選擇篩檢類型為「快篩」，並依實際情形選擇篩檢結果，快篩結果非「陽性(+)」且非「陰性(-)」，請登錄為「不明」；倘因故無法於指定日期完成快篩者，請登錄為「未檢測」。

新增篩檢結果

篩檢日期 2021/07/12

篩檢類型 快篩

篩檢結果

- 陰性(-)
- 陰性(-)
- 陽性(+)
- 不明
- 未檢測

新增篩檢結果

四、登錄完成。

2021/07/12  
(滿10天)  
快篩-陽性 x

無症狀

無需填寫

LINE自主回報: 尚未回報

SMS自主回報

SMS回報時間: 2021/07/12 10:02

SMS症狀列表: 無症狀

SMS系統處理結果: 民眾於2021-07-12 10:02:36回報, 系統於2021-07-12 11:20:37寫入

SMS系統寫入時間: 2021/07/12 11:20

呈現登錄結果